

证券代码：874067

证券简称：泰和兴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烟台泰和兴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23年6月13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关于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关于公司在册股东无本次发行优先认购权议案》，该议案经公司2023年6月28日召开的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会议审议确定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发行股票不超过270万股，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2,003.40万元。

2023年7月19日，公司取得了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关于同意烟台泰和兴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的函》。公司本次实际发行股票数量为270万股，募集总金额 2,003.40万，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3年8月23日对本次定向发行股票事项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2022年11月30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2022年12月31日召开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该制度对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存出、使用、变更、管理和监督做出规定，明确了募集资金使用的管理要求。2023年7月19日，主办券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开发区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严格按照《烟台泰和兴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修订稿）》规定的用途使用。公司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的情形。

三、 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情形，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形，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存在募集资金余额转出的情形。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2023年度第1次股票发行所募集资金在本报告期的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一、期初募集资金余额	1,348,949.62
加：本期利息收入	154.08
二、本期可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349,103.70
三、本期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1,349,019.44
其中：补充流动资金	1,349,019.44
四、注销账户时结余利息转回公司一般账户	84.26
五、期末余额	0.00

公司于2025年5月29日完成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手续，截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日，募集资金结余84.26元利息转至公司平安银行一般账户。

四、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或使用不规范、信息披露不及时不准确的情形。

五、 备查文件

《烟台泰和兴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烟台泰和兴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0日